

# 國立政治大學校際選課申請書 (請於當學期課程加簽結束前申請完成)

政大學生至國  
內他校選課用

## 壹、申請：

- 一、本校（國立政治大學）學生擬至 貴校（請填寫外校名稱）選課，請 惠予同意。
- 二、選課學年學期：\_\_\_\_\_學年度 第\_\_\_\_\_學期。
- 三、選課資料：每學期以六學分為上限；各欄須查填清楚，否則不予受理（期數：單學期為1，全學年為2）

開課院系所	班別	科目代號	科目中文名稱	修別	期數	學分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		
科目英文名稱			遠距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已改為線上填單

## 四、申請學生資料：

姓名	系級	系(所)	身分證號
學號		組(班) 年級	聯絡電話
性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申請日期

## 五、政治大學核定：

系所核定(是否採計畢業學分)	師培中心	教務處(註冊組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_____學分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 (群)修,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修習教育學程科目(請核章)	

已改為線上填單

## 貳、接受選課學校審核：

任課教師簽核	院系所核定	教務處	出納組收費章
			繳交學分費

## 參、政治大學校際選課開課：

政大教務處(課務組)	科目代號：	承辦人：

## 肆、登錄選課資料：(本表經核定繳費後，請送政大註冊組登錄選課資料)

請送回 政大註冊組	選課學生資料繳回登錄	資料繳回註冊組蓋章後申請學生自行影印四份，分送下列單位：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受選課學校系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學校系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受選課學校教務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自存

已改為線上填單

※說明：校際選課課程請於加簽暨退課結束後自行上網查詢選課結果。

# 國立政治大學校際選課申請書 (請於當學期課程加簽結束前申請完成)

他校學生至  
政大選課用

## 壹、申請：

一、本校 ( \_\_\_\_\_ 學校 ) 學生擬至 貴校 ( 國立政治大學 ) 選課，請 惠予同意。

二、選課學年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

三、選課資料：下列各欄請查填清楚，否則不予受理 ( 期數：單學期為1，全學年為2 )

開課院系所	班別	科目代號	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	修別	期數	學分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	-----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		

## 四、申請學生資料：

政大學號：

姓名		系級	系 ( 所 )	身分證號	
學號			組 ( 班 ) 年級	聯絡電話	
性別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E-MAIL	

## 五、就讀學校核定：

系所核定	教務處

## 貳、審核：

### 一、政治大學核定：

任課教師簽核	開課院系所核定	教務處(註冊組)

### 二、繳交學分費：

出納組 收費章	
------------	--

### 參、登錄選課資料：(本表經核定繳費後，請送政大註冊組登錄選課資料)

請送回政大註冊組	選課學生資料繳回登錄	資料繳回註冊組蓋章後申請學生自行影印 4份，分送下列單位：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大開課系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學校系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學校教務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自存

# 國立政治大學校際選課申請書(請於當學期課程加簽結束前申請完成)

(本申請書限政大學生至 1. 陽明大學 2.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)選課專用

政大學生至學  
術合作學校專  
用選課申請

## 壹、申請：

- 本校(國立政治大學)學生擬至 貴校( 陽明大學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)選課，請 惠予同意。
- 選課學年學期： 學年度第 學期。
- 選課資料：每學期以六學分為上限；各欄須查填清楚，否則不予受理(期數：單學期為1，全學年為2)

開課院系所	班別	科目代號	科目中文名稱	修別	期數	學分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		
科目英文名稱				遠距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
## 四、申請學生資料：

姓名		系級	系(所)	年	身分證號	
學號			組(班)	級	聯絡電話	
性別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申請日期	

## 五、政治大學核定：

院系所核定是否採計畢業學分	師培中心	教務處(註冊組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___學分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 群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修習教育學程科目 請核章	

## 貳、繳交學分費：

開課學校 出納組收費章	
----------------	--

## 參、校際選課開課：

政大教務處(課務組)	科目代號：	承辦人：
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

## 備註：

- 兩所大學學分費自九十五學年第一學期起依該校學分費打六折收取。
- 本申請單繳費完畢後，學生應將本表送政大教務處註冊組辦理資料登錄，始完成選課。